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其他）

赴越南胡志明市主持海外臺灣學校
「第 20 屆董事長、校長暨家長會長
聯席會議」暨訪視查核出國報告

服務機關：教育部

姓名職稱：范政務次長巽綠

張副司長金淑、李副處長佩華

李副司長毓娟、朱副參事多銘

派赴國家：越南

出國期間：108 年 12 月 10 日至 13 日

報告日期：109 年 1 月 16 日

赴越南胡志明市主持海外臺灣學校「第 20 屆董事長、校長暨家長會長聯席會議」暨訪視查核出國報告

摘要

教育部自 1998 年起接辦輔導海外臺灣學校，為協助各校提升教學品質及校務經營發展，於 2000 年起，每年定期邀請 5 所海外臺灣學校董事長、校長、家長會代表等相關人員召開聯席會議，溝通辦學理念，解決相關問題，此會議舉辦以來，已成為海外臺灣學校年度大事，迄今已辦理 20 屆。

本（20）屆海外三長聯席會議，輪由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承辦，教育部范政務次長巽綠受邀擔任會議主持人，並於 2019 年 12 月 10 日至 13 日間赴越南胡志明市出席相關會議。范政務次長除向各校代表分享教育部、介紹目前國內教育重大政策理念外，並以「新南向 新力量-以人為本 產業接軌 二代培力」為題發表專題演講，同時瞭解海外臺灣學校經營現況，另請會計處李副處長佩華實地訪查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執行本部補助經費、財產管理及會計業務等辦理情形。

本次訪越期間，范政務次長巽綠與胡志明市陳大義資優高中校長等人，交流分享胡志明市資優高中教育與華語文教學現況，建議臺越菁英學生加強交流互訪；另參訪胡志明市日本學校及接受當地前三大報記者(年輕報)專訪，就我國新南向政策人才培育，教育部如何協助我國大學在優勢項目建立全球領先地位，提升整體國際競爭力的具體策略及作法予以說明。12 月 11 日晚宴表揚 12 名境外臺校典範教師，給予勉勵，希望藉該獎勵，激勵更多教師赴海外臺灣學校服務。

12 月 12 日上午范政務次長一行拜會峴港大學總校，由該校總校長阮玉武(NGUYEN NGOC VU)親自接待，阮總校長並以午宴款待，席間亦邀請越南教育培訓部前政務副部長裴文嘉教授與宴，是日下午舉辦首次「峴港地區臺商與留臺校友交流會」，共有當地臺商及來自 10 大學留臺校友約 60 餘位代表出席，場面熱烈；次（13）日上午赴河內駐越南代表處、河內臺教中心等參訪，並與河內代表處教育組意見交流。

本部范政務次長一行訪問越南，行程充實，促成教育部代表團第一次到峴港訪問，增進峴港大學系統與臺灣各大學實質關係，建立臺商及留臺校友交流合作平臺，對於臺越實質關係，助益良多，亦為 2019 年 12 月 20 日河內舉辦之「第六屆臺越教育論壇」展開序幕。

目 錄

壹、目的.....	4
貳、過程.....	5
參、心得與建議事項.....	12
肆、附錄.....	14
附件一 范政務次長巽綠赴越南參訪行程.....	14
附件二 第 20 屆三長會議提案討論.....	17
附件三 第 20 屆三長會議提案討論及綜合座談紀錄重點摘要	25
附件四 胡志明市臺灣學校訪視查核報告暨會計業務檢核表	28
附件五 活動照片集錦.....	32
附件六 媒體報導剪報.....	43

壹、目的

1991 年代間，臺商們為響應我政府推行之南向政策，紛赴東南亞各國投資設廠，除於當地開創事業外，亦提升我國外交籌碼與經貿實力。政府為進一步解決臺商子女教育問題，與當地民間友人、僑胞共同合作，不斷與國內及當地政府溝通與協調，先後在馬來西亞、印尼、越南及泰國等地陸續成立海外臺灣學校，使臺商子女在國外也能接受到跟國內一樣完整教育，讓我國優質教育與文化能在海外延伸及發揚光大。

海外臺灣學校創設迄今已逾 20 年，發展至今，海外臺灣學校辦學績效與口碑，日漸受到當地各界肯定與支持。在學生總人數方面，目前海外臺校學生總人數從 2018 年 2,520 人增加至 2019 年 2,654 人，成長率達 5.3%；在教師方面，海外臺灣學校具有合格教師證之教師人數已達 189 人，校內合格教師比率達 73%；在升學表現方面，高中畢業生返國升學比率在近年維持 9 成上。然而，臺灣學校能在海外成長茁壯，提供我國籍學生接受我國正規中小學教育機會，並與國內教育銜接，除需學校校長、教職員工之努力與投入外，亦需董事會、家長會之協助與配合。

為幫助各海外臺校提升教育品質，教育部自 1998 年起接辦海外臺灣學校輔導業務後，每年皆邀請各臺灣學校之「董事長、校長暨家長會長」（簡稱三長）齊聚一堂，透過辦理三長聯席會議，讓各校分享學校發展現況、傳達校務經營經驗，以此平臺建立多角度、多層面、多元性的溝通交流；此一機會也使各臺灣學校在促進校務持續發展、推動海外教育政策、培育國際能力人才等方面，建立更緊密聯繫與共識。

在教育全球化、培養青年國際移動力、型塑多元文化適應能力為重點的時代，教育部積極輔導海外臺灣學校，不僅實現政府照顧臺商子女教育之承諾，亦藉此加強我國在東南亞推動華語文教育影響力，並作為推動多元文化融合、加強青年國際移動力政策之參考。

教育部范政務次長此次應邀赴越南胡志明市主持「第 20 屆海外臺灣學校董事長、校長暨家長會長聯席會議」，重點即在瞭解各臺灣學校經營概況、在當地辦學遭遇之問題與挑戰，並透過實地走訪胡志明市臺灣學校，體驗校內教學成果、學習環境與氛圍，感受學生在當地適應情形與瞭解學校之營運狀況。盼透過此參訪行程，不僅加強教育部與海外臺灣學校之聯繫，亦提供海外治校經驗成為我國開拓海外教育市場基石之一，向越南各界傳達教育部在新南向政策所推動計畫項目及內涵，藉以緊密臺越雙方教育關係。

貳、過程

2019 年 12 月 10 日（星期二）

一、啟程

教育部范政務次長巽綠率領國際及兩岸教育司張金淑副司長、朱多銘教育副參事、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李毓娟副司長及會計處李佩華副處長一行 5 人，於 12 月 10 日上午 9 時 10 分自桃園國際機場搭乘長榮航空 BR391 班機前往越南胡志明市，於上午 11 時 25 分抵達胡志明市新山一國際機場，由駐胡志明市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鍾文正處長、教育組歐秘書季曦及胡志明市臺灣學校江家珩校長前往機場迎接。

二、瞭解越南資優國民中學及高中教育

范政務次長率本部訪問團抵胡志明市後，即與駐胡志明市辦事處鍾文正處長、胡志明市陳大義資優高中阮明校長、丁善理紀念中學陳偉弘總校長、胡志明市臺灣學校張綺芬董事長等人午宴，瞭解胡志明市資優教育現況與於國、高中教授華語文現況。

首先由陳大義資優高中阮校長就該校學生來源等背景、任務及教育政策與未來目標進行說明，該校設有陳大義資優國民中學及陳大義資優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係為胡志明市 2 所資優高中及胡志明市國家大學附屬資優高中培育人才之搖籃；而該校高中部則為培育奧林匹亞選手之重要種子基地。每年胡志明市遴選資優高中生，約 1/3 的資優高中生來自該校，另該校接待近 200 所外國大專校院拜會，該校畢業生有近 70% 學生領取外國大學獎學金赴國外就讀。

阮校長表示，該校重視學生學習第二外語，自 2019 年起提供校內國一及高一學生從中文、德文、法文、韓文中擇一語言學習，而「中文」係該校學生選擇學習最多的一個，目前國中部有近 300 名學生學習，高中部則近 200 名。阮校長認為，學生需要機會交流才能提升對中文學習之興趣，未來將在駐胡志明市辦事處教育組之協助下，與黎鴻峰資優高中、胡志明市臺灣學校、丁善理紀念中學等校進行師生交流與互動。

此外，阮校長向范次長提出相關提議包括：由教育部選派華語教師赴胡志明市各高級中等學校任教，教授華語文並進而推廣臺灣文化、鼓勵越南資優學生赴臺留學、協助黎鴻峰資優高中及丁善理紀念中學師生參加臺越高中資優生國際論壇。范次長表示建議由胡志明臺灣學校、丁善理紀念中學、再加上我新竹科學園區實驗中學、臺中文華高中、胡志明市黎鴻峰中學及陳大義中學進行 2+2+2 的菁英中學聯盟，就學生交流及科學教學經驗進行交流合作，至選派華語文教師赴大胡志明市地區高級中等學校任教，將協商胡志明市政府，比照選派華

語教師赴大學任教方式，由雙方提供相關費用。

午宴後，范政務次長一行隨即前往參訪胡志明市日本人學校，由校長藤尾治仁親自接待。藤尾校長介紹越南日本外交(僑)學校的發展現況及與越南政府合作情形並帶領參觀校園與相關設備；之後在胡志明市臺灣學校張綺芬董事長、江家珩校長、駐胡志明市辦事處教育組歐季曦秘書等人陪同下參訪胡志明市臺灣學校，以及廣達文教基金會「遊於藝」的海外臺灣學校推廣活動。范次長特別讚許學校師生、家長及董事們向心力強，努力為學生提供與台灣新課綱接軌的創新、跨領域、在地接軌的國際化課程，學生有很好的回臺升學成績，也期待新校舍能順利完成。

三、赴胡志明市臺灣學校訪視查核

配合本屆三長會議舉行期間，本部會計處指派李副處長佩華實地訪查胡志明市臺灣學校有關本部補助經費、學校財產管理及會計業務等辦理情形。李副處長佩華於 12 月 10 日抵達胡志明市後，即赴該校進行實地查核，並於次日繼續進行，透過訪談與抽查部分原始憑證、記帳憑證及相關書據等，審核該校 105 至 107 年本部補助款之執行情形，並抽點本部補助款所購置之財產其列帳與管理情形，及瞭解學校之營運狀況。有關本次之訪視查核報告詳如附件。

四、參加駐胡志明市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歡迎餐會

范政務次長一行於 12 月 10 日晚間參加駐胡志明市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鍾文正處長歡迎晚宴，與三長會議與會代表及當地臺商會會長與僑務委員等共同餐敘，現場約 55 人。

鍾處長在致詞時表示，海外臺校三長會議係臺灣學校之重要會議，我經貿辦事處於該校董事會占 3 席，其中 1 人為董事長，藉此機會感謝當地臺商及各界過去一年來對胡志明市臺灣學校與辦事處各項活動的支持與協助，鍾處長並說明臺越雙方在經貿、觀光、文化、教育等方面都有卓越亮麗的成果，其中在教育方面，越南學生人數逐年攀升，是「新南向政策」中「人才交流」重要夥伴國家之一，臺灣教育品質優良，深受全球肯定。

范政務次長於餐會中與東南亞臺商代表交流意見，並就新南向人才培育重點工作詳加說明，讚許我國海外臺灣學校長期在海外培育具有國際視野人才，歷年眾多之畢業學生不僅具有優異華語溝通能力，亦熟悉在地文化甚至當地語言，未來在全球化市場中必佔有相當優勢，不僅將是我國在東南亞國家的實力展現，也是協助推動新南向政策的重要人才。

2019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三）

一、「第 20 屆海外臺灣學校董事長、校長暨家長會長聯席會議」開幕典禮

「第 20 屆海外臺灣學校董事長、校長暨家長會長聯席會議」開幕典禮於上午 8 時 20 分於越南西貢喜來登飯店 Sheraton Saigon Hotel 會議廳舉行，范政務次長致詞時表示，海外臺灣學校成立迄今，見證了臺商在海外打拼的筭路藍縷，為了產業發展，家庭團聚，必須為臺灣幹部及員工提供台灣的優質教育，在二十幾年前，出資出力，開始在臺商聚集的印尼、泰國、越南、馬來西亞設立海外臺灣學校，並確立為臺灣國民教育的延伸，才有今天的發展，特別代表教育部感謝臺商的努力及貢獻。

海外臺灣學校地處東南亞，是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的重要橋樑，各校致力扮演人才培育及聯結臺商的功能與角色，為我國在海外中、小學教育的延伸，肩負在東南亞展現我優質教育與文化使命，亦為國內和東南亞各國間教育交流平臺，期待臺校與政府持續攜手共同努力落實，同時也感謝海外臺商及熱心僑界人士對於臺校及臺灣優質教育的支持，教育部輔導海外臺灣學校將借重各校在東南亞推動華語文教育影響力，作為政府向外推動華語文計畫及國內面對文化融合參考。

大會開幕及與會貴賓致詞後，首先由范政務次長頒贈紀念品給籌辦單位胡志明市臺灣學校相關人員，接著，各校進行提案討論與綜合座談，內容包括：海外學生特殊教育資源需求、海外教科書審查及編印、海外臺校美感教育紮根及海外臺校新南向師資選送等相關議題進行討論。下午，范政務次長以「新南向 新力量-以人為本 產業接軌 二代培力」為題發表專題演講，並指出「新南向政策」為我國政府近年來促進國際經貿、教育發展的重要施政方向，教育部積極配合推動各項相關教育政策，特別值得提出的是 2019 年新課綱的實施，教育部完成 7 國新住民語文教材共 126 冊，並由小學一年級開始與閩南語、客語、原住民語並列為必選課程，臺灣政府善待新住民、希望與新南向國家合力培力新二代，深獲新南向國家的肯定與支持。目前越南語有 3,000 多名學生選修，有助於啟發學生學習新住民語言與文化的興趣，培養學生跨文化溝通與跨國行動能力與素養，讓新住民語言成為臺灣對外發展合作的重要資源。

范政務次長巽綠在本次專題演講中，向各校代表分享教育部政策理念，傳達「新南向教育計畫主軸」包括產業人才培育、雙邊人才交流、教育合作平臺、新住民二代培力等重大方向、佈局策略及政策目標。

會議當天各校間互動熱絡，會議進行順暢，與會代表皆表示透過本次的交流，對未來校務運作及發展具重大助益，充分發揮整合意見及相互觀摩學習功能。

海外臺灣學校現況表（2019.10.22）

國別	越南	印尼	印尼	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
學校 項目	胡志明市 臺灣學校 TAIPEI SCHOOL IN HO CHI MINH CITY	雅加達 臺灣學校 JAKARTA TAIPEI SCHOOL	泗水 臺灣學校 SURABAYA TAIPEI SCHOOL	吉隆坡 臺灣學校 CHINESE TAIPEI SCHOOL (KUALA LUMPUR)	檳吉 臺灣學校 CHINESE TAIPEI SCHOOL (PENANG)
董事長	張綺芬	宋培民	呂窗雄	江文洲	洪鵬翔
校長	江家珩	張晉福	楊順富	曾春榮	池增輝
家長會長	吳明穎	趙文瑞	陳蘭麗	林翠瑛	蔡坤昌
設校時間	1997.10.27	1992.01.10	1995.07.27	1992.04.13	1995.08.01
	幼稚園 6 班	幼稚園 6 班	幼稚園 6 班	幼稚園 8 班	幼稚園 0 班
	小學 25 班	小學 12 班	小學 10 班	小學 6 班	小學 0 班
班級數	國中 9 班	國中 3 班	國中 3 班	國中 3 班	國中 0 班
	高中 6 班	高中 3 班	高中 3 班	高中 3 班	高中 0 班
合計 112 班	總計： 46 班	總計： 24 班	總計： 22 班	總計： 20 班	總計： 0 班
學生人數	幼稚園 163 人	幼稚園 110 人	幼稚園 123 人	幼稚園 190 人	幼稚園 0 人
	小學 670 人	小學 362 人	小學 191 人	小學 98 人	小學 0 人
	國中 242 人	國中 94 人	國中 50 人	國中 64 人	國中 0 人
	高中 156 人	高中 58 人	高中 16 人	高中 67 人	高中 0 人
計 2,654 人	總計：1,231 人	總計： 624 人	總計： 380 人	總計： 419 人	總計： 0 人
學生人數	我國籍 966 人	我國籍 107 人	我國籍 57 人	我國籍 180 人	我國籍 0 人
	其他籍 265 人	其他籍 517 人	其他籍 312 人	其他籍 235 人	其他籍 0 人
計 2,654 人	總計：1,231 人	總計： 619 人	總計： 369 人	總計： 415 人	總計： 0 人
教師人數	我國籍 71 人	我國籍 43 人	我國籍 29 人	我國籍 28 人	我國籍 0 人
	其他籍 7 人	其他籍 15 人	其他籍 16 人	其他籍 26 人	其他籍 0 人
合計 235 人	總計 78 人	總計 58 人	總計 45 人	總計 54 人	自 108 年 8 月 1 日起停辦

二、越南年輕報專訪教育部范政務次長巽綠

范政務次長在駐胡志明市辦事處教育組及駐越南代表處教育組的陪同下，於 12 月 11 日下午接受越南三大報之一的年輕報的阮和平記者專訪。

阮記者以臺灣獎學金及鼓勵越籍學生赴臺留學等議題進行提問，范政務次長表示，目前在臺灣的東南亞新住民二代共有 17.6 萬人，2018 年新南向國家來臺大專校院留學(含研習學生)人數共 5 萬 1,970 人，佔整體境外學生比率 40.9%，其中越南來臺學生人數自 2016 年 3,618 人，到 2018 年大幅成長至 1 萬 2,983 人，范次長強調為強化我國與新南向鄰近國家教育、產業的交流與合作，本部鼓勵技專校院配合新南向國家產業發展，辦理客製化產學合作專班，以培育當地產業所需人才，藉由專班規劃一定比例實作(含校外實習)課程之培訓模式，企業藉此培訓未來員工，外籍學生藉此提升實作技術能力。這幾年越南學生赴臺留學提升的原因如下：

1. 臺灣注重推廣，鼓勵東南亞學生赴臺留學。
2. 國際學生看到臺灣教育具有國際競爭力、學費又合理，尤其是技術類科領域。
3. 臺灣環境好、社會安全、人和善、文明、多元文化與多采多姿生活。
4. 臺灣提供多種獎學金鼓勵優秀外國學生來臺攻讀學位或修習學分。
5. 臺灣高等教育在課程上提供華語教育、前瞻科技，且能產學兼顧。
6. 臺灣對境外學生之支持與輔導及長程職涯發展均有利留臺生規劃。

最重要就是在越南臺商缺乏人才，臺商需要招聘臺灣留學生，這也是越南學生赴臺留學人數成長原因之一。

三、胡志明市臺灣學校訪視查核

本部會計處李副處長佩華於 12 月 11 日三長會議上午開幕式結束後，即專車赴胡志明市臺灣學校進行後續會計業務實地查核，並以訪談與抽查雙軌方式，就原始憑證、記帳憑證及相關書據，審核該校各年度本部補助款之執行情形，同時抽點本部補助款所購置之財產其列帳及管理情形，與瞭解學校營運狀況。

四、參加胡志明市臺灣學校董事長晚宴

范政務次長一行 12 月 11 日晚間於越南 Windsor 飯店參加駐胡志明市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副處長兼任胡志明市臺灣學校董事長張綺芬之歡迎晚宴，會中邀請出席三長會議與會代表、胡志明市臺灣學校董事會董事成員、12 名境外臺校典範教師及商會會長與僑

務委員等共同餐敘，現場氣氛熱烈。

胡志明市臺灣學校張董事長綺芬特別代表學校歡迎東南亞各地區臺灣學校三長出席與會，並就胡志明市臺灣學校現況進行說明，同時表揚胡志明市臺灣學校江家珩校長，肯定江校長對我臺校貢獻，及感謝學校家長會長吳明穎對我臺校之協助與對三長會議鼎力協助。

范次長於晚宴致詞中感謝胡志明市臺灣學校董事會對胡志明市臺灣學校的支持與協助，並表示臺灣學校是國力於東南亞的延伸，學校蓬勃發展也是展現我臺商於該國投資現況，臺校將以實現「培育優質創新人才，提升國際競爭力」的整體教育作為發展願景，在各國各地發揮影響力，成為海外臺灣教育之光。

晚間 7 時許，范次長代表教育部表揚 12 名境外臺校典範教師，並給予勉勵，期許境外臺校優質教學典範，激勵更多教師到臺商學校服務。目前來自臺灣老師占海外臺校師資之 68%，未來希望鼓勵更多的臺灣老師到海外服務，增長國際教育視野與經驗。

2019 年 12 月 12 日（星期四）

一、拜會峴港大學總校

上午 9 時整，范政務次長一行於駐胡志明市辦事處教育組歐季曦秘書及教育組同仁陪同下抵達峴港，即赴峴港大學總校進行拜會，由該校總校長阮玉武(NGUYEN NGOC VU)親自接待，該校轄下附屬的外語大學、師範大學、百科大學等 5 所學校校長或副校長亦親自出席，雙方除對臺越教育交流現況進行簡報，亦就未來臺越雙方大學科學專題研究、建立 2+2 學位合作計畫、高中、大學生短期文化體驗學習、華語文師資教學研討會、師資交換、鼓勵我國學生至該校學習越南語、獎學金供各校講師來臺修習碩博士學位等多項議題，深入交換意見，范次長對上述建議多表肯定，並指示駐組同仁全力協助促成。

阮總校長並以午宴款待范次長一行，席間邀請越南教育培訓部前政務副部長裴文嘉教授與宴，裴前副部長對臺灣十分友好，任內曾大力鼓勵越南學生赴臺升學並曾率團來臺參加臺越教育論壇，是真實的臺灣友人。

二、峴港地區臺商與留臺校友交流會

12 日下午范次長一行應邀出席首次峴港地區臺商會與留臺校友之交流會，會中共有當地臺商及來自 10 所大學留臺校友約 60 餘位代表出席，范次長致詞時表示，期待

此一平臺能有效聯結臺商人才需求及留臺校友返國任教、創業，對中越地區之發展，未來定發揮關鍵力量，亦期許留臺校友能持續推廣我國高等教育及華語文特色，吸引更多越南地區學子赴臺升學。

交流會尾聲，駐胡志明市辦事處教育組表示我留臺校友如同臺灣友善種子，將臺灣的美好散播至越南各地，讓臺灣之美發光發芽。范次長亦表示，留臺校友是我國教育的成果，是展現臺灣教育之延伸，在座代表均為在越南能協助我臺商培育出所需人才；留臺校友們表示，「在臺灣時，有臺灣人照顧，臺商在越南，由他們來照顧。」當日交流會於感人的氣氛下落幕，劃下圓滿句點。

2019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五）

一、河內之行

范政務次長一行於 12 月 13 日 11 時由峴港國際機場搭機前往河內國際機場，下午 14 時抵達後，隨即在越南代表處教育組李明組長陪同下搭車赴駐越南代表處進行正式拜訪，並參觀駐越南代表處教育組新設 65 個座位的華語文測驗考場，下午 4 時轉赴河內國家大學所屬外語大學參訪學校以及臺灣教育中心，由臺教中心主任華玉山陪同，隨後坐車回河內國際機場。

二、離越返臺

范政務次長一行於下午 6 時 20 分搭乘長榮航空 386 號班機離開河內，並於當日晚間 9 時 55 分返抵桃園中正國際機場，結束此次越南訪問行程。

參、心得與建議事項

一、增進臺越中小學學生交流及科學教學交流合作：

- (一) 因應與國際接軌，越南資優高級中等學校已開始培育該校學生第二外語能力，為利招收越南資優學生赴臺就讀，建議研議比照新加坡 A Star 獎學金，招攬國中畢業生赴臺就讀高級中等學校。
- (二) 鼓勵越南資優中小學學生學習華語文之意願，建議選派華語文教師赴胡志明市中小學任教。
- (三) 研議胡志明市臺灣學校、丁善理紀念中學、我新竹科學園區實驗中學、臺中文華高中、胡志明市黎鴻峰中學及陳大義中學進行 2+2+2 的菁英中學聯盟，邀請越南資優高中師生赴臺進行交流。

二、鼓勵我新住民子女文化體驗與舉辦越語教師研習營：

- (一) 為利我教育部暑期辦理新住民子女體驗營時，可深入了解越南文化並感受越南政府之關心，研議規劃安排由越南僑委會南部辦公室協助辦理文化、越語體驗營。
- (二) 因應新南向政策，建議促成越南僑委會南部辦公室協助我國於暑假期間密集培訓越語教師。

三、強化我大專校院與峴港大學所屬學校合作：

- (一) 為建立雙方實質正向的互惠合作，有鑑於峴港大學所屬學校之需求，鼓勵臺灣大專校院協助該校進行專題研究、建立 2+2 學位合作計畫。
- (二) 建議臺越大專校院辦理高中、大學生短期文化體驗學習活動、華語文師資教學研討會，建立師資交換、鼓勵我國學生至該校學習越南語、提供獎學金供各校講師來臺修習碩博士學位等機制。
- (三) 建議由師資培育之大學與越南峴港國家大學合作辦理新住民語校際交誼或學術交流相關活動。

四、持續舉辦峴港地區臺商會與留臺校友之交流會：

- (一) 建立峴港地區臺商會與留臺校友之交流平臺，有效聯結臺商人才需求及留臺校友返國任教、創業，對越南中部地區發展，發揮關鍵力量。
- (二) 持續辦理越南地區留臺校友交流會，加強宣導推廣我國高等教育及華語文特色，吸引更多越南地區學子赴臺升學。

五、重視海外臺灣學校美感教育紮根：

- (一) 海外臺灣學校為臺灣國民教育於海外之延伸，亦為臺灣文化與美感櫥窗之窗口，建議臺灣學校教育內容與環境美學，呈現臺灣特色並融合在地特色。
- (二) 建議海外臺灣學校與國內學校建立合作關係，進而連結國際多元文化與美感，導進臺灣。
- (三) 建議將越南美感、美術及多元色彩，或泰國、印尼與馬來西亞以不同文化，帶進台灣，並自 109 年起，請各校申請特色發展計畫時，以美感教育紮根作為重點方向之一。

六、協助輔導海外臺灣學校處理特殊教育學生：

- (一) 協助海外臺灣學校就校內特殊教育學生洽覓國內大專校院特殊教育中心，作為「協輔」或「合作學校」。
- (二) 研議本部相關單位酌增補助經費，例如協助海外臺校落地接待及提供來回機票予教學輔導團赴海外駐校期間之所需相關經費。

七、協助學校強化財務評估及現金存管之內部控制:

- (一) 本次查核胡志明市臺灣學校執行本部補助計畫，多能依本部核定之補助計畫及經費辦理，惟因海外臺灣學校人力有限，爰在現金存管方面，多無法落實隨收隨存之內部控制，為確保該校出納經管之現金、票據、有價證券等之安全，降低遺失或挪用之風險，建議學校應於相關規定增訂收納之款項之管控作業流程，以降低風險。
- (二) 另該校目前財務狀況雖尚稱穩健，惟因刻正興建之校舍工程完工後，存管之現金於支付工程款後將大幅減少約40%，未來倘賡續進行老舊校舍拆除重建，相關之財務規劃，建議應妥慎評估，以維持學校正常運作。

教育部范政務次長巽綠赴越南參訪行程

2019年12月10日(星期二)		
時間	行程項目	備註
09:10	自臺北搭乘長榮航空 BR-391 班機 前往胡志明市	
11:35	抵達胡志明市新山一機場(Tan Son Nhat)	鍾文正處長、張綺芬董事長、江家珩校長及歐季曦秘書等人接機
13:00	午餐	教育部全體團員、陳大義資優高中校長、副校長及上開接機人員陪同
15:30	參訪胡志明市臺灣學校	1. 教育部全體團員、歐季曦秘書陪同 2. 會計處李佩華副處長至胡志明市臺灣學校查核(留校、參加晚宴)
16:30	參訪鄰近日本學校	1. 瞭解日本外交(僑)學校發展現況及與越南政府合作情形 2. 接待：藤尾治仁校長
17:30	旅館 Check in	
18:00	駐胡志明市辦事處歡迎晚宴	駐胡志明市辦事處鍾文正處長宴請
21:30	返旅館休息	
2019年12月11日(星期三)		
08:30	海外臺灣學校第20屆「董事長、校長暨家長會長」聯席會議開幕式	全體團員、歐季曦秘書陪同 會計處李佩華副處長至胡志明市臺灣學校查核(開幕式結束，赴臺校、參加晚宴)
09:00	提案討論與綜合座談	1. 主持人：范政務次長巽綠

10:00	第 21 屆三長會議主辦學校交接	監交人：教育部長官 移交人：胡志明市臺灣學校張董事長綺芬 交接人：雅加達臺灣學校宋董事長培民
10:10	茶敘	會議廳
10:30	拜會胡志明市人委會	1. 邀請轄下教育培訓廳及僑務委員會等代表出席 2. 擴大臺越教育交流、洽談新住民二代子女培力合作計畫、我國越語教師赴越南短期培訓越語教學法及外國產學合作人才培育與訓練 3. 致贈 108 學年度越南語數位教材 4. 陪同人員張副司長金淑、李副司長毓娟、朱教育副參事多銘及歐秘書季曦
12:00	午餐	
14:30	專題演講 主講：范政務次長巽綠 講題：「新南向 新力量- 以人為本 產業接軌 二代培力」	會議廳
15:30	茶敘	會議廳
16:00	文教參訪	
17:30	越南年輕報專訪	阮和平記者專訪
18:00	董事會迎賓晚宴	1. 新南向教師、典範教師相見歡(影片欣賞) 2. 胡志明市臺灣學校董事長晚宴 3. 頒發典範教師獎(共 12 位) 4. 胡臺校新南向教師陪同與會 5. 新南向教師及典範教師分享心得(3 國 5 校各 1 位教師代表)
21:00	返旅館休息	

2019年12月12日(星期四)		
09:00	自胡志明市搭乘越南航空 VN-116 班機前往峴港	駐胡志明市辦事處鍾文正處長送機
10:20	抵達峴港機場	1. 教育部全體團員、歐季曦秘書陪同 2. 駐組安排 24 人座車(含司機)
11:00	拜會峴港大學總校	1. 洽談臺越華師選送及鼓勵越生來臺升學等合作交流事宜 2. 瞭解峴港大學所屬學校與國內大學交流情形與建議 3. 總校長、副總校長、轄下所屬大學代表及國際長等人接待
12:30	午宴	峴港大學總校副總校長宴請
14:30	文教參訪	教育部全體團員、歐季曦秘書陪同
18:30	峴港地區臺商與留臺校友交流座談餐會	會晤峴港臺商會及峴港留臺校友 洽談國內青年學子新南向國家企業實習/市場人才儲備培訓/關懷在越臺商子女教育銜接問題/關懷留臺校友於越南發展
20:30	夜宿峴港	教育部全體團員、歐季曦秘書陪同
2019年12月13日(星期五)		
08:30	旅館 Check Out	教育部全體團員陪同
09:00	前往機場	歐秘書返回胡志明市
11:00	搭乘越南航空 VN-168 至河內	教育部全體團員陪同
12:20	抵達河內	越南代表處李明組長陪同
12:30	午餐及參訪	1. 參觀駐越南代表處教育組 2. 參訪河內國家大學所屬外語大學設立之臺灣教育中心
18:20	轉乘長榮航空 BR-386 返臺北	教育部全體團員陪同
18:20	抵達桃園	

第 20 屆海外臺灣學校董事長、校長暨家長會長聯席會議

提案討論

提案一

單位	胡志明市臺灣學校 雅加達臺灣學校 吉隆坡臺灣學校 泗水臺灣學校
案由	建請提供特教專業人力或是巡迴輔導特教資源，以維護海外臺灣學校特教生(含疑似)之受教權益與教育需求，提請討論。
說明	<p>一、海外臺灣學校身心障礙之特教生日益增加，親師生對於特殊教育需求殷切！以胡志明市臺灣學校為例，全校共計 1,225 名學生，特教生人數逐年攀升，目前經鑑定確認為特教生之人數如下：</p> <p>(一) 特教生共 7 人，包括學習障礙 5 人，情緒行為障礙 2 人。</p> <p>(二) 疑似特教生共 28 人，包括學業性障礙 25 人，情緒行為障礙 3 人。</p> <p>因為特教生分散於不同學部，致使不易成立集中式特教班或分散式資源班，不同身心發展階段有不同需求及照顧方式，特教生更有其個別化需求，亟需專業特教人力挹注。</p> <p>二、特教生中有疑似自閉症、亞斯伯格症，注意力缺陷過動症，而大多數則為學業性障礙。經過線上評測發現，諸多疑似學業性障礙生合併有專注力不足、各類記憶力問題或其他類型的問題，障礙類型多元，特殊需求複雜，對教師教學及班級經營皆形成挑戰與困境，亟需特教專業的協助與指導。</p> <p>三、目前胡志明市臺灣學校未有專業特教師資人力，校外亦無心理輔導醫療團隊可供諮詢支援及督導，學校雖安排個別化特教課程，但成效有限，實無法滿足特教生學習、教師教學及家長溝通諮詢等多方需求。</p> <p>四、線上評量工具雖可做初步評估判斷，但篩選疑似臨界特教生之後續安排，仍是嚴峻挑戰，雖然學校運用現有資源做簡易彈性評量，但面對特教生之全面學習與照顧，仍需仰賴專業支援與指導。</p>
辦法	建請教育部針對海外臺灣學校之特教生設置資源班等事項，提供相關法源依據及配套措施，薦派巡迴輔導老師駐點專業服務，指導學校特教行政、特教教學等相關專業知能，以維護特教生之受教權益及教育需求。
研處	<p>本部研處意見【國教署、學特司、國際司】</p> <p>一、 法令規定方面</p> <p>(一) 依據特殊教育法第 3 條規定略以「本法所稱身心障礙，指因生理或</p>

意見

心理之障礙，經專業評估及鑑定具學習特殊需求，須特殊教育及相關服務措施之協助者…」，爰有關疑似身心障礙學生者，學校應依三級輔導流程介入輔導，確認學生具特殊教育需求，經校內初步評估後送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取得鑑定證明後，由學校依特殊教育法相關規定提供特殊教育服務。

(二)另查特殊教育法第 11 條規定：「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得設特殊教育班，其辦理方式如下：一、集中式特殊教育班。二、分散式資源班。三、巡迴輔導班。前項特殊教育班之設置，應由各級主管機關核定…」。故目前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分散式資源班設置標準係依據「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實施要點」第 4 點第 3 款第 2 目規定略以，「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人數達 21 人以上者，應申請設立分散式資源班…」，而各縣市政府針對其市（縣）立之轄管學校分散式資源班設置標準亦另有其規定，惟私立學校部分則由各校本權責視實際需要設班，免送本部核定。

二、進修研習及諮詢服務方面

- (一)本部為提升特殊教育輔導人員之特教知能，委請 13 所設有特教中心之大學校院辦理特教知能研習，研習報名及相關資訊可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unit_type=4)報名，爾後將由 13 所特教中心函請國際司轉知境外臺校報名寒暑假研習相關資訊。
- (二)為增加偏鄉地區教師參與特教研習提升特教知能之機會，本部建置有特殊教育數位課程平臺(<https://specialedulearning.moe.edu.tw/mooc/index.php>)，建議海外學校有需求之教師亦可至線上選讀。
- (三)本部為提供特殊教育學生、家長及教師專業諮詢服務，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建置線上諮詢系統(<https://special.moe.gov.tw/consultation.php>)，提問者於諮詢系統提出問題後，將由本部委託設立之 13 所特教中心分派給專長對應之專家學者以信件回復。
- (四)委託國立師範大學辦理「2017-2019 年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輔導團」，下設有輔導團並置輔導員 29 人（皆為教學現場教師或行政人員）提供電話諮詢服務，電話諮詢輪值表及各輔導員名單與其專長領域，可逕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優質特教平台」中「高中特輔身障團」專區查詢（網址：<http://sencir.spc.ntnu.edu.tw/other/GoWeb/include/index.php?Page=5-D-4>），建請海外臺灣學校可多運用輔導團電話諮詢服務，以提供教學現場實用之教學策略與相關資訊。

	<p>(五) 前揭網頁「高中特輔身障團」專區中亦有「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參考教材」可供下載，其參考教材為輔導團課程研發小組所開發，提供教師進行特殊需求課程時參考使用。</p> <p>三、特教鑑定及相關補助</p> <p>(一) 目前國內各類特殊教育學生之鑑定，係由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辦理。為協助境外臺校學生於返國時申請特殊教育鑑定事宜，本部（國際司）已訂定「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鑑定注意事項」，並委請「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及「新北市教育局」分別協助境外臺校身心障礙與資賦優異學生依鑑定時程返國接受評量及申請辦理鑑定事宜。</p> <p>(二) 海外臺校為境外私立學校，得由各校本權責視實際需要設立資源班，復考量海外地區特教教資源缺乏，有關建議「薦派巡迴輔導老師駐點專業服務」一節，茲彙整「特殊教育巡迴輔導團名單」，各校得依本部補助海外臺灣學校審查作業要點，自 2020 年起納入特色發展計畫中申請辦理，至所需經費，由本部補助，各校得視校內實際需要邀請國內特教資源中心、輔導團、巡迴輔導員赴海外駐校輔導，期能利用國內中小學教學資源，以實務經驗分享，提供海外教師在教學協助。</p>
決 議	照案通過。

第 20 屆海外臺灣學校董事長、校長暨家長會長聯席會議 提案討論

提案二

單位	胡志明市臺灣學校 雅加達臺灣學校 吉隆坡臺灣學校 泗水臺灣學校
案由	建請教育部協助促成海外臺灣學校與教科書廠商簽立「委託代印教科書合約」，以簡化海外臺灣學校教科書採購流程，提請討論。
說明	<p>一、為發揚本國文化並配合新課綱課程，海外臺灣學校均採用教育部審定教科書作為指定教科用書，然在採購教科書之過程中，各校均遭遇不同之困難，造成學校經費負擔以及作業時程延誤，甚至影響正常教學。</p> <p>二、教科書由國內運送至海外各校，不僅路途遙遠、運費昂貴，在地國海關又課以高額關稅，且需經當地政府文化審核耗費耗時，造成學校沉重的經費與時效上的負擔。</p> <p>三、運送路途遙遠、運送時間較久，影響開學期間教科書分發作業。本學期適值新課綱正式施行，新版教科書出廠時程較為延遲，部份教科書籍運送至學校已是開學後。</p> <p>四、在地國文化審查作業嚴格，延誤時間。以胡志明市臺灣學校為例，越南政府要求所有進口文化出版品須逐件逐頁審查，不合當地規定者可以不准進口為由，退返臺灣、當場燒書或要求學校逐本加工處理。而學校進口書籍量大且種類多，審查時間長達 1~3 個月，造成教科書發放作業延誤，影響學生學習。</p> <p>五、為加快文化審查作業，避免影響學校開學作業並維護學生就學權利，胡志明市文化廳建議學校向書商採購所需書量的印刷費用，由學校先提供文化廳教科書內容，採「提前審查、在地印刷」的方式，提前將教科書內容送審，並依審查結果委託本地廠商印製。不但可節省運費、關稅，更可提前文化審查作業、將不再面臨書不准進口需退返臺灣或燒毀、加工等情況，並能簡化教科書採購等事宜，更能配合開學作業。</p> <p>六、為加速作業流程、節約經費，胡志明市臺灣學校於 2019 年 5~8 月間，多次向國內教科書廠商探詢「海外合作、委託在地印刷」的合作意願，目前尚無具體成果。</p>

<p>辦法</p>	<p>建請教育部邀集海外臺灣學校與教科書廠商代表，共同就「委託代印教科書」事宜進行會議協商，由海外臺灣學校在地印製，將可減少學校作業困擾，樽節經費，順暢開學作業，嘉惠我國海外學子。</p>
<p>研處 意見</p>	<p>本部研處意見</p> <p>【國教署、國際司】</p> <p>一、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48 條，高級中等學校教科用書，以由民間編輯為原則，由國家教育研究院審定，再由各學校公開選用。另國民中小學教科圖書，係由圖書出版公司依課程綱要編輯後，向本部申請審定，本部業委由國家教育研究院依法辦理審定事宜，再由學校選用之。</p> <p>二、有關海外臺校教材運送不及問題，主因係越南則有文化檢查問題及印尼地區海關須申辦教材入境許可證等作業，致使教材運寄耗時，另，致使該 2 國 3 所臺灣學校曾發生開學後無法順利取得教科書情形。</p> <p>三、本案經洽請新北市教育局，該局已同意提案就「委託代印教科書」事宜至「國民中小學審定本教科圖書共同供應採購作業委員會」會議中討論。</p> <p>四、另查 2019 年 4 所海外臺校中小學教科書使用情形如下：</p> <p>（一）胡志明臺校：康軒出版社。</p> <p>（二）雅加達臺校：康軒出版社、南一出版社、翰林出版社。</p> <p>（三）泗水臺校：康軒出版社。</p> <p>（四）吉隆坡臺校：康軒出版社。</p> <p>六、經本部協調康軒及南一書局就臺校所請「委託在地印刷」一節評估如下：</p> <p>（一）康軒文教事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不排除同意胡志明台灣學校「委託代印教科書」提案。 2、授權年級、科冊需再研議是否僅就文化審查有疑慮之範圍。 3、授權數量需以冊分課本、習作實際印製數量計價，實際授權價格需再試算。 4、須確保僅就學校使用數量印製，印製檔案不得外流。 5、授權內容為國內教科書審查通過之內容，無法配合當地作修改。 <p>（二）南一書局：</p> <p>經本公司於 2019 年 11 月 5 日內部會議結論：礙於教科書中內文，圖片與照片之全部或部分版權，本公司無法轉授權，故無法授權給學校自行印製本版教科書，敬請見諒。</p>

	<p>(三) 翰林書局：</p> <p>依著作權法規定，我方無法轉授權予他人使用、修改、重製，即無法提供可修改的原始檔案。本公司僅同意提供國內教科書審查通過內容之 PDF 檔。至如何授權？如何計授權費？授權哪些品項等，建議另行召集會議討論。</p> <p>七、綜上，康軒出版社已初步同意臺灣學校「委託代印教科書」之提案，至無法同意「委託在地印刷」之出版社，則建議臺校協調該出版社先行提供審定本教科書樣書一份，以因應當地文化檢查所需之時日。</p>
決議	照案通過。

第 20 屆海外臺灣學校董事長、校長暨家長會長聯席會議

提案討論

提案三

單位	胡志明市臺灣學校 雅加達臺灣學校 吉隆坡臺灣學校 泗水臺灣學校
案由	有關教育部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二期五年計畫(2019-2023 年)適用對象建請擴及四所海外臺灣學校，提請討論。
說明	<p>一、教育部於 2013 年 8 月 27 日發布「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一期五年計畫」，以美感從幼起、美力終身學為政策協力方向。接續於 2019 年制定以「美感即生活-從幼紮根、跨越創新、國際連結」為理念之「美感教育計畫中長程計畫-第二期五年計畫（2019-2023 年）」，實施成效卓著。</p> <p>二、為因應新課綱正式施行，希冀透過校舍建築與環境美感之結合，帶動校園空間美學、創造校園空間跨界思維及課程跨域之對話與實踐，設計美感教育環境，以落實新課綱理念。</p> <p>三、各海外臺灣學校對臺灣本島而言位處特別偏遠，受限環境因素資源匱乏，難以建置美感校園環境；目前各海外臺灣學校已為在地國定位為國際學校，而周邊國際學校林立，彼此相互比較、競爭，因此校舍建築及校園環境尤須整體擘劃改造，力求自然環境、在地文化、學校需求及整體美感融合，以彰顯海外臺灣學校區域環境特色。</p> <p>四、胡志明市臺灣學校適值校舍興建工程之際，若能適時參與美感新生活運動，遍植校園美感意識，定能孕育南向學子美學素養能力。</p>
辦法	建請教育部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二期五年計畫適用對象擴及各海外臺灣學校，以優化各海外臺灣學校之校舍建築及校園環境，融合整體美感，彰顯區域環境特色，嘉惠南向學子。

研處 意見	<p>本部研處意見（師資司）</p> <p>一、本部辦理校園美感計畫包括：</p> <p>(一)「學美·美學」校園美感設計實踐計畫：本部自 2019 年起補助財團法人臺灣設計創意中心辦理，徵求對象為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徵選期間為每年 2 月至 3 月，旨在透過設計與創新力量的導入，去除校園中重覆性物件，保留或再造具意義之物件，營造美的校園環境。108 年計核定 9 所合作改造學校，每校最高補助 95 萬元，改造標的物包含指標系統、餐廳、司令臺及整理電纜管線等。</p> <p>(二)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計畫：本部自 2016 年起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累計核定補助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69 校，每校最高補助 200 萬元，以「實踐校園空間、促成師生關係、述說校園故事」的環境美學宗旨，推動校園環境再造與期待的能量。至因應計畫調整，109 年度受理申請時間未定，將另行公告周知。</p> <p>二、前開計畫均為建立校園美感示範基地，為競爭型計畫，海外臺灣學校如擬申請補助，可依前開計畫規定時限內提計畫報部，納入審查案件辦理。</p>
決議	照案通過。

第 20 屆海外臺灣學校董事長、校長暨家長會長聯席會議

提案討論及綜合座談紀錄重點摘要

臺校提案	次長指示事項	擬議作法
海外臺校特殊教育資源需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海外特教專業的人力顯然缺乏，包括專業老師及行政配合，確實應該有所加強。 2. 邀集國教署及負責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學校共同會商，確認特教資源中心負責範圍是哪幾所臺校，能夠作最好的專業接軌。 3. 讓特教師培生能有赴海外臺校實習機會，直接參與特教學生個案，滿足海外需求，提升整體特教知能增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9 年 1 月 20 日召開「海外臺灣學校焦點議題座談會」。 2. 邀請國教署、學特司及國立師範校院特殊教育資源中心代表與會。 3. 請 4 所海外臺校依校內特教生障別洽覓適合之國內特殊教育中心予以協助及輔導。另請本部學特司就特殊教育中心協助海外臺校事宜酌予補助經費。 4. 有關「特教師培生赴海外實習」一節，請師資司錄案辦理。
海外臺校教科書審查及編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康軒出版社已初步同意臺灣學校「委託代印教科書」之提案，至無法同意「委託在地印刷」之出版社，則建議出版社先行提供審定本教科書 PDF 檔樣書一份，以因應當地文化檢查所需之時日。 2. 為改進教科書品質，提升美術編輯跟設計，本部設有教科書品質審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9 年 1 月 20 日召開「海外臺灣學校焦點議題座談會」。 2. 邀請國教署及國家教育研究院與會，請相關單位錄案辦理。

	<p>委員會及課綱審議委員會。</p> <p>3. 近來教科書編輯群及編審共同召開聯席會議，提供優秀美編設計者，教科書因此煥然一新。未來出版教科書可成為一個好的指標並影響未來教科書編印。此議題須回到臺灣進行討論，將本提案納入返臺會商議題。</p>	
<p>海外臺校美感教育紮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海外臺校均設有幼兒園，請安排臺校代表於返臺期間參訪國立臺南大學藝術學院林玫君院長策畫之典範幼兒園，欣賞國內美感環境改造計畫。 2. 海外臺灣學校應與國內學校建立合作關係，進而連結國際多元文化與美感，導進臺灣。例如將越南美感、美術及多元色彩，或泰國、印尼與馬來西亞以不同文化，帶進臺灣。 3. 除教育部體系之美感教育計畫，廣達文教基金會及學學文創基金會，在民間扮演很重要角色，亦是重要美感支柱。爰併請安排返臺後的相關參訪行程與體驗。 4. 海外臺校應重視面對跨域學習，目前全世界趨勢已經從 STEM 到 STEAM，希望臺校和臺灣的教育目標要連結在一起，安排規劃海外臺校與國內教育創新連結焦點會談，並規劃參訪地點。 5. 海外臺校是臺灣教育在海外窗口，就像是臺灣文化與美感的櫥窗與 showcase，所以臺灣學校教育內容與環境美學，要能呈現臺灣特色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9年1月20日下午帶領海外臺校校長參訪學學文化創意基金會及參觀學學實驗高中成果發表展。 2. 已納入109年「境外臺校暑期返臺研習班」之課程規劃及參訪地點。 3. 已將海外臺校納入「學美·美學」校園美感設計實踐計畫及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計畫之申請對象。 4. 自109年起，請海外臺校申請特色發展計畫時，以美感教育紮根作為重點方向之一。

	融合在地特色。	
海外臺校校務及學籍系統數位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海外臺校數位化，包括行政管理與學籍等等，建議納入焦點座談討論。 2. 目前本部資料司正在進行全國性大數據資料庫，整合學籍與行政管理權，或可提供各校一致化規格，方便與臺灣連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預定於 109 年 1 月 20 日召開「海外臺灣學校焦點議題座談會」。 2. 邀請資料司及國教署代表與會說明。

108 年胡志明市臺灣學校訪視查核報告

本次配合第 20 屆海外臺灣學校董事長、校長暨家長會長聯席會議由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承辦，本部會計處指派李副處長佩華實地訪查胡志明市臺灣學校有關本部補助經費、學校財產管理及會計業務等辦理情形。李副處長佩華於 12 月 10 日抵達胡志明市後，即赴該校進行實地查核，並於次日繼續進行，透過訪談與抽查部分原始憑證、記帳憑證及相關書據等，審核該校 105 至 107 年本部補助款之執行情形，並抽點本部補助款所購置之財產其列帳與管理情形，及瞭解學校之營運狀況。茲將本次之查核結果及建議說明如下：

壹、查核結果

一、本部補助款執行情形：

- (一)依據「教育部補助海外臺灣學校審查作業要點」第五點(七)2.規定，海外臺灣學校接受本部補助經費所購置之設備，應在設備上以標籤註記「採購年度」及「中華民國教育部補助」字樣，受補助增置之財產並應列入學校財產帳，以備查核。經抽查本部補助該校購置之教學設備，其中 107 年度「專科教室器材汰換更新計畫-小學部自然教室設備」，已列入學校財產帳，惟部分設備未標註「採購年度」及「中華民國教育部補助」字樣，請學校檢討改進，並請全面清查本部補助之設備是否仍有未標註之情形。
- (二)依「教育部補助海外臺灣學校學生獎助學金及學費實施要點」規定，就讀海外臺灣學校幼兒園(滿 5 足歲未滿 6 足歲之幼兒)、國小部、中學部之在學學生，且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得依規定申請獎學金、清寒助學金及學費補助。經抽查本部補助該校符合資格之在學學生請領 105 年清寒助學金、106 年獎助學金及 107 年學費補助情形，經核對申領之學生人數及支領之金額，與本部補助金額相符。

二、經費收支及會計事務處理部分：

- (一)經查學校之收支款項，收入部分以委託金融機構代收為原則，支出部分除零用金外，以匯款方式辦理。至平日收取之零星收入(如課輔費等)，該校稱前往金融機構往返約需半日較費時，爰約 15 日始存入銀行(收納之現金約新臺幣 4 萬至 18 萬元)。鑒於現金留存學校出納人員過久，易增加遺失及挪用風險，有關學校收納現金或支票存入金融機構之時限，請檢討於收到款項後，若超過新臺幣 10 萬元即應於當日或次日，未逾 10 萬元則最長不超過五日存入金融機構之可行性。
- (二)依「教育部補助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商學校經費收支作業及查核要點」第 5 點規定，學校接受本部之補助款，其相關之收支項目，應設置本部補助款支出明細帳詳實記錄，明細帳有關之格式及會計事務處理程序，應依本部所訂規範事項辦理。經抽查本部 105 至 107 年度補助該校自然增班教室設備增購等計畫經費之支用情形，已依前揭規定

設置補助支出明細帳，以供紀錄。

(三)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 2 條第 2 項規定，私立學校之會計制度，應經學校校務會議及學校法人董事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經查該校會計制度經該校第 7 屆董事會第 10 次會議通過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惟漏未提報校務會議，請該校盡速依上開規定送校務會議審議，以完備程序。

三、學校營運及財務狀況分析:

(一)有關學校收支營運概況，倘排除本部補助計畫之相關收支及一次性收入(沒入違約押標金等)，預計 108 年 12 月底收支賸餘 875,366 美金，較 107 年賸餘 870,595 美金增加 4,771 美金，主要係該校學生總人數，自 105 年 1,031 人增加至 108 年 1,233 人，生源穩定成長，收入逐年增加並擷節支出所致。

(二)至學校財務狀況，該校 107 年決算現金及銀行存款為 9,043,488 美金，流動比率 462%，長期負債(應付退休金占 98%)1,634,858 美金，顯示該校財務狀況良好。該校預計 108 年底，現金及銀行存款為 10,000,202 美金(新臺幣約 3 億元)，流動比率 521%，長期負債(應付退休金占 97%)1,653,753 美金(新臺幣約 0.5 億元)，財務狀況持續穩健，惟該校刻正興建校舍工程，預計尚待支付工程款 4,009,045 美金(新臺幣約 1.2 億元)，爰該項工程完工後，學校現金將驟降 40%，僅維持約 600 萬美金(新臺幣約 1.8 億元)，流動比率降為 313%，現金面因投入興建工程未若以往良好，惟仍尚稱合宜。另據學校表示，該校因建築較為老舊，預計目前興建之校舍完工後，將評估小學部之建築物原地重建，以改善教學環境，有關該建物之重建經費，請學校在不影響財務穩定之前提下審慎評估。

貳、建議事項:

- 一、強化財產管理：本部近幾年補助該校資本門經費約新臺幣 500 至 600 萬元，經抽查部分設備未以標籤註記「採購年度」及「中華民國教育部補助」字樣，爰建請學校應全面清查本部補助之財產是否尚有未標註之情形，並檢討政府補助之財產其管理流程之妥適性。
- 二、老舊校舍拆除重建，財務應妥慎規劃：該校刻正興建之校舍工程總經費計新臺幣 1.5 億元，其中本部補助 0.5 億元，學校自籌 1 億元，以該校目前之財務狀況雖尚敷支應，惟該校建物多屬老舊，倘未來規劃校舍需逐步拆除重建，相關之財務負擔，建議在不影響學校財務及校務之前提下，審慎評估妥適規劃。
- 三、強化現金存管之內部控制：學校之收入雖以金融機構代收為原則，但仍有部分款項收取現金，為確保出納人員經管之現金、票據、有價證券等之安全，降低遺失或挪用之風險，建議學校應於相關規定增訂，除自行保管之經費款項(如零用金)外，收納之各種款項等，應於收到一定金額(明訂金額)以上，於一定期間內(明訂天數)存入銀行，以資周妥。

108 年教育部訪視海外臺灣學校會計業務檢核表

校名：胡志明市臺灣學校

訪視日期：108 年 12 月 10 至 13 日

檢 核 項 目	是	否	無	說 明
一、經費收支				
(一)學校各項收入以委託金融機構代收為原則。	✓			以委託金融機構代收為原則，收繳學費期間金融機構會派駐專人在學校收取學費。
(二)收納現金或支票即時存入銀行。		✓		學校因往返銀行需半天時間，故收納之現金平均約 15 日(臺幣約 4 萬至 18 萬)始存入銀行。
(三)學校各項支出(零用金除外)開立支票支付或劃撥轉帳辦理。	✓			學校以匯款方式辦理，並由會計、校長、董事長或執行董事三人簽名及蓋董事會大印。
(四)開立支票經出納、會計、校長簽章。			✓	學校未使用支票
(五)各項支出保存完整之原始憑證，支出程序符合校內規定。	✓			
二、補助款執行				
(一)接受本部補助款，其相關之收支項目，設置支出明細帳詳實記錄。	✓			
(二)資本門經費未流用於經常門，經常門補助經費流用於資本門時，經本部事前同意。	✓			
(三)收支明細帳以年度別分冊記錄。	✓			
(四)以本部補助經費所購置之設備，是否以標籤註記「採購年度」及「中華民國教育部補助」字樣，及受補助增置之財產，有無列入學校財產帳。		✓		107 年度「專科教室器材汰換更新計畫-小學部自然教室設備」，已列入學校財產帳，惟部分設備未標註「採購年度」及「中華民國教育部補助」字樣。
(五)會計年度終了後，各計畫已發生尚未清償之債務或契約責任，依規定時程檢附契約或證明文件並敘明保留原因，送本部轉陳行政院核	✓			

檢 核 項 目	是	否	無	說明
定。				
(六)會計年度終了後一個月內填報收支結算報告及成果報告函送本部備查。	√			
(七)本部補助款項之支用，無學校教職員代領轉付之情形。	√			
(八)補助款經本部核定撥付後，按規定核實支用，無挪移墊用之情形。	√			
(九)本部補助款之運用，符合計畫支出用途。	√			
(十)補助全部項目及金額公開於資訊網路。			√	以公告張貼方式辦理。
三、會計制度				
(一)書面會計制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2條第2項規定，經學校校務會議及學校法人董事會議審議通過。。		√		該校會計制度經該校第7屆董事會第10次會議通過並自108年1月1日起實施，惟漏未提報校務會議。
(二)所訂會計制度內容包含總則、會計報告、會計項目之分類及定義、會計簿籍、會計憑證、會計事務處理原則等項目。	√			
四、其他				
(一)學校對本部所提財務會計缺失事項業已完成改善。	√			
(二)會計人員無兼辦出納及經理財物之事務。	√			



范政次(左二)與越南日本學校藤尾治仁校長(右二)等人合照(2019.12.10)



范政務次長巽綠於越南日本學校合影(2019.12.10)



范政務次長巽綠與代表團參訪胡志明市臺灣學校「遊於藝」與師生合影(2019.12.10)



范政務次長巽綠參訪胡志明市臺灣學校「美感教育」聯展(2019-12.10)



范政務次長巽綠與代表團等於胡志明市臺灣學校合照（2019-12-10）



第 20 屆海外臺灣學校董事長、校長暨家長會長聯席會開幕式(2019.12.11)



第 20 屆海外臺灣學校董事長、校長暨家長會長聯席會全體合照(2019.12.11)



范政務次長巽綠（左二）於第 20 屆海外臺灣學校三長會議致贈紀念品予胡志明市臺灣學校三長（2019-12-11）



范政務次長巽綠頒發獎狀表揚境外臺校典範教師(2019.12.11)



境外臺校典範教師頒獎典禮合照(2019.12.11)



范政務次長巽綠與印尼泗水臺灣學校三長代表合影(2019-12.11)



政務次長巽綠與印尼雅加達、越南及馬來西亞臺灣學校三長代表合影(2019-12.11)



范次長以「新南向 新力量-以人為本 產業接軌 二代培力」進行專題演講(2019.12.11)



新南向主軸包括產業人才培育、雙邊人才交流、教育合作平臺、新住民二代培力等 (2019.12.11)



本部會計處李副處長佩華(右)至胡志明市臺校瞭解本部補助經費及會計業務辦理情形



駐胡志明市辦事處鍾處長文正宴請東南亞臺校三長代表(2019.12.11)



范政務次長巽綠與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代表合影(2019.12.11)



越南年輕報阮和平記者(右)專訪范政務次長巽綠(2019-12.11)



峴港大學總校暨轄下代表與教育部代表團合影(2019.12.12)



2019 年峴港地區臺商與留臺校友交流會團體照(2019.12.12)



范政務次長一行參訪河內國家大學所屬外語大學



越南代表處教育組長李明（右1）陪同范政務次長巽綠參訪臺灣教中心

買東西 uD 有設計 售票網 RSS App 粉絲團 我的新聞 U 利點數 udn family 搜尋

聯合新聞網 願景 時尚 汽車 NBA台灣 運動筆記 棒球

即時 要聞 選舉 娛樂 運動 全球 社會 專題 產經 股市 房市 健康 生活 文教 評論

udn / 文教 / 文教新訊 相關新聞

越南學生逾1萬人 教育部與峴港大學討論學位合作

f 分享 LINE 分享 留言 列印 存新聞 A- A+

2019-12-14 12:53 聯合報 記者潘乃欣 / 台北即時報導 讚 175 分享



教育部拜訪峴港大學總校區，與該校轄下附屬的外語大學、師範大學、百科學等5所學校討論合作。圖 / 教育部提供

新南向國家來台就讀大專校院的人數突破 5 萬人，占境外生的四成，越南生去年來台人數超過 1 萬人。為強化雙邊交流，教育部次長范巽綠赴越南參加「第 20 屆海外台

灣 學校董事長、校長暨家長會長聯席會議」發表演講談 108 課綱實施新住民語文，並與越 南峴港大學討論學位合作等合作。

教育部統計，在台的東南亞新住民二代共 17.6 萬人、去年新南向國家來台大專校院留學人數共 5 萬 1970 人，占整體境外學生比率四成。越南來台就學人數從 2016 年的 3618 人，到 2018 年的 1 萬 2983 人。 教育部今發布新聞稿表示，范巽綠在越南以「新南向新力量：以人為本、產業接軌、二代培力」為題發表演講，指出「新南向政策」為台灣政府近年來促進國際經貿、教育發展的重要施政方向，教育部積極配合推動，新課綱完成 7 國新住民語文教材共126 冊，並由小學一年級開始與閩南語、客語、原住民語，並列為必選課程。 范巽綠說，台灣目前有 3000 多名學生選修越南語，有助於啟發學生學習新住民語言與文化的興趣，培養學生跨文化溝通與跨國行動能力與素養，讓新住民語言成為台灣 對外發展合作的重要資源。

范巽綠說，新南向教育計畫主軸包括產業人才培育、雙邊人才交流、教育合作平 台、新住民二代培力等重大方向，一直都有著縝密的布局與策略。另外，台灣到越南的 老師占海外台校師資 68%，范也鼓勵更多台灣老師到海外服務，增長國際教育視野與經 驗。

教育部此行也拜訪峴港大學總校區，與該校轄下附屬的外語大學、師範大學、百科大學等 5 所學校校長或副校長，討論大學科學專題研究、建立 2+2 學位合作計畫、高中、大學生短期文化體驗學習、華語文師資教學研討會、師資交換、鼓勵我國學生至該校學習越南語、獎學金供各校講師來台修習碩博士學位等多項議題。

華人動態

台灣學校展現美感教育成果豐碩

2019年12月15日09:49

【本報消息】胡志明市台灣學校於本月12至13日舉辦校內美感教育教學成果暨廣達文教基金會“見微知美”聯展。



這次美感教育的展覽主題為“生活遇見美”，在開幕式中由幼兒園小朋友以“朋友加油！”的活潑可愛舞曲拉開序幕。是次展覽展出的作品內容豐富，有幼兒園至高中部各學科將美感融入生活的教學成果，如：文科的詩詞之美、數學科的幾何包絡線構造、小學部的捲紙藝術、悅越風情等在表現出學生將生活美學運用於課程的成果。另外廣達文教基金會的“見微知美”特展也同時展出，由該校學生擔任導覽以越、華、英、日、韓 5 種語言介紹展品。校長江家珩表示，上述展覽除了展現學校在美感教育的豐碩教學成果外，和廣達文教基金會合作的“見微知美”特展也帶給學生很大的改變；學生在學習導覽的過程中學習語文表達、禮貌儀態，探討展品，加上自己的反思與回饋才能展現這次豐碩的成果！非常感謝指導教師對提升學生美的素養及美感教育付出與努力。



新南向教育方針 以人為本、產業接軌、二代培力

2019-12-14 22:40

為關心海外臺灣學校營運及瞭解東南亞華語文教育推動情形，教育部范政務次長吳綠率領國際及兩岸教育司張金淑副司長、朱多銘教育副參事、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李毓娟副司長及會計處李佩華副處長一行5人於12月10日至13日赴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參加「第20屆海外臺灣學校董事長、校長暨家長會長聯席會議」。除瞭解胡志明市臺灣學校教學環境及營運概況外，並參訪胡志明市日本學校、胡志明市臺灣學校、參訪峴港大學總校區及會晤峴港當地臺商與留臺校友，舉行交流座談，聽取臺商建議及意見。

12月11日上午范次長以「新南向 新力量-以人為本 產業接軌 二代培力」為題發表專題演講，並指出「新南向政策」為我國政府近年來促進國際經貿、教育發展的重要施政方向，教育部積極配合推動各項相關教育政策，特別值得提出的是配合2019年新課綱的實施，教育部完成7國新住民語文教材共126冊，並由小學一年級開始與閩南語、客語、原住民語並列為必選課程，臺灣政府善待新住民，希望與新南向國家合力培力新二代，深獲新南向國家的肯定與支持。目前越南語有3,000多名學生選修，有助於啟發學生學習新住民語言與文化的興趣，培養學生跨文化溝通與跨國行動能力與素養，讓新住民語言成為臺灣對外發展合作的重要資源。

目前在臺灣的東南亞新住民二代共有17.6萬人，2018年新南向國家來臺大專校院留學(含研習學生)人數共5萬1,970人，佔整體境外學生比率40.9%，其中越南來臺就學人數自2016年計3,618人，到了2018年大幅成長至1萬2,983人。范次長強調新南向教育計畫主軸包括產業人才培育、雙邊人才交流、教育合作平臺、新住民二代培力等重大方向，一直都有著縝密的佈局與策略。當天晚上，范次長特別公開表揚12名境外臺校典範教師，給予勉勵，希望藉該獎勵，感謝境外臺校優質教學典範，激勵更多到臺商學校服務的老師，目前來自臺灣的老師占海外臺校師資的68%，未來希望鼓勵更多的臺灣老師到海外服務，增長國際教育視野與經驗。



(說明：教育部范政務次長吳綠參訪胡志明市臺灣學校與師生合影。(翻攝自教育部))



(說明：2019年峴港地區臺商與留臺校友交流會團體照。(翻攝自教育部))





2019年峴港地區臺商與留臺校友交流會團體照

1 2 3 4

為了關心海外臺灣學校營運及瞭解東南亞華語文教育推動情形，教育部范政務次長巽綠率領國際及兩岸教育司張金淑副司長、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李毓娟副司長等人，於12月10日至13日赴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參加「第20屆海外臺灣學校董事長、校長暨家長會長聯席會議」。瞭解胡志明市臺灣學校教學環境及營運概況外，並參訪胡志明市日本學校、胡志明市臺灣學校、參訪峴港大學總校區及會晤峴港當地臺商與留臺校友，舉行交流座談，聽取臺商建議及意見。

當天抵達後，即與胡志明市菁英中學陳大義高中校方高層討論臺越菁英學生加強交流互訪，范次長表示可以由胡志明市臺灣學校、丁善理紀念中學、再加上我新竹科學園區實驗中學、臺中文華高中、胡志明市黎鴻峰資優高中及陳大義資優高中進行2+2+2的菁英中學聯盟，就學生交流及科學教學經驗進行交流合作。

隨即前往參觀胡志明市日本學校，由校長藤尾治仁親自接待，藤尾校長介紹越南日本外交(僑)學校的發展現況及與越南政府合作情形。之後在胡志明市臺灣學校張綺芬董事長、江家珩校長等人陪同下參訪胡志明市臺灣學校，以及廣達文教基金會「遊於藝」的海外臺校推廣活動。范次長特別讚許學校師生、家長及董事們向心力強，努力為學生提供與臺灣新課綱接軌的創新、跨領域、在地接軌的國際化課程，學生有很好的回臺升學成績，也期待新校舍能順利完成。

另外，范次長代表教育部出席並主持「第20屆海外臺灣學校董事長、校長暨家長會長聯席會議」開幕，並致詞表示，海外臺灣學校成立迄今，見證了臺商在海外打拼的筚路藍縷，為了產業發展，家庭團聚，必須為臺灣幹部及員工提供臺灣的優質教育，在二十幾年前，出資出力，開始在臺商聚集的印尼、泰國、越南、馬來西亞設立海外臺灣學校，並確立為臺灣國民教育的延伸，才有今天的發展，特別代表教育部感謝臺商的努力及貢獻。

范次長也以「新南向 新力量-以人為本 產業接軌 二代培力」為題發表專題演講，並指出「新南向政策」為我國政府近年來促進國際經貿、教育發展的重要施政方向，教育部積極配合推動各項相關教育政策，特別值得提出的是配合2019年新課綱的實施，教育部完成7國新住民語文教材共126冊，並由小學一年級開始與閩南語、客語、原住民語並列為必選課程，臺灣政府善待新住民、希望與新南向國家合力培力新二代，深獲新南向國家的肯定與支持。

范次長強調新南向教育計畫主軸包括產業人才培育、雙邊人才交流、教育合作平臺、新住民二代培力等重大方向，一直都有著縝密的佈局與策略。當天晚上，范次長特別公開表揚12名境外臺校典範教師，給予勉勵，希望藉該獎勵，感謝境外臺校優質教學典範，激勵更多到臺商學校服務的老師，目前來自臺灣的老師占海外臺校師資的68%，未來希望鼓勵更多的臺灣老師到海外服務，增長國際教育視野與經驗。

相關新聞

03/21 校園
2018 北新國小開拓多元文化視野 全台首創7國新住民語文課程

收聽

展開網站導覽



國際視窗

由本部29個駐外單位翻譯各國最新文教新聞，是目前國內報導各國文教新聞最完整的媒體，每周提供新知，讓讀者可以從臺灣看世界，掌握天下事！

> 目前瀏覽路徑：首頁 > 國際視窗

駐胡志明市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教育組

越南學生赴臺留學人數迅速成長

2019-12-14；越南年輕電子報

902期 2019-12-26

三年前，越南學生在臺留學人數為 3,610 人，現今則有 1 萬 2,980 人，成長近 4 倍。

經與臺灣教育部范巽綠政務次長專訪得知，3 年來越南學生赴臺留學人數成長不少。范次長表示：「三年來，臺灣正在推動新南向政策，以協助東南亞國家學生。在 2016 年，越南在臺留學生的人數約為 3,610 人，至 2019 年 2 月 1 日，人數已高達 1 萬 2,980 人。」針對記者提問有關越南遊客逃跑案件是否影響學生赴臺留學？駐越南代表處教育組李明組長表示，針對核發越南遊客赴臺觀光簽證較嚴格，但對越南學生赴臺留學則完全不受影響。范次長表示，這幾年越南學生赴臺留學提升的原因如下：一、臺灣注重推廣，鼓勵東南亞學生赴臺留學。二、國際學生看到臺灣教育具有國際競爭力、學費又合理，尤其是技術類科領域。三、臺灣環境好、人和善、文明。最重要就是越南臺商缺乏人才，臺商需要招聘來自臺灣留學會的學生。這也是越南學生赴臺留人數成長的原因之一。而越南學生赴臺留學也有多式多樣，包括學士、碩士及博士。